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精密

公告编号:2015-096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胜精密”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向夏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73号）核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2）。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100%股权已完成过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及后续事项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2015年11月30日，创世纪已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3906254G）。本次变更后，公司持有创世纪100%股权，创世纪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后续事项

公司向夏军、凌慧、何海江、深圳市创世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钱业银、

贺洁、董玮合计发行的80,679,401股人民币普通股尚未完成验资手续。同时，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尚需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事宜，并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发行的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新增股份的上市手续，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

二、中介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情况的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劲胜精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标的资产已办理了相应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劲胜精密已经合法取得了创世纪100%股权。本次交易中各方出具的各项承诺及协议合法有效，继续履行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劲胜精密尚需完成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以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手续，尚需完成募集配套资金工作，尚需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等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风险和障碍。

（二）律师意见

法律顾问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交易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已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该等批准与授权合法有效，本次交易已具备实施条件；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合法有效；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备查文件

- 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的核查意见》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之法律意见书（一）》

3. 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一日